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2025-054

# 关于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评估,公司决定与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签订《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资产转让合同》,向其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其账面净值为156,802,842.98元,转让金额合计为161,319,898.10元(不含税)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它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完善浦东机场旅客捷运系统,增强机场集疏运能力,根据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建设需要,归属于公司的原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需转让后实施拆除。经评估,公司决定与机场集团签订《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资产转让合同》,向其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其账面净值为156,802,842.98元,转让金额合计为161,319,898.10元(不含税)。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 | |
|---|---|
| 交易事项(可多选) |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br>√其他,具体为:转让 |
|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 (股权资产√非股权资产 |
| 交易标的名称 | 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 |
|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否 |
|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6,131.99<br>(尚未确定 |
| 账面成本 | 156,802,842.98元 |
|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 增值率为2.88% |
|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br>□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
|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否 |

(二)简要说明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冯昕先生、刘薇女士根据有关规定回避该项议案表决。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等。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预计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其中,与同一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9)。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简要情况

| 序号 | 交易对方名称 |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
|---|---|---|---|
| 1 | 机场集团 | 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 | 16,131.99(不含税)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 |
|---|---|
|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132284295X<br>□不适用 |
| 成立日期 | 1997/06/09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浦东机场启航路900号 |
| 法定代表人 | 冯昕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3650000万元 |
| 主营业务 | 许可项目:民用机场运营;建设工程施工;通用航空服务;公共航空运输;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商务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 上海市国资委 |
|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br>□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br>□其他 |

机场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452,813,696股,持股比例为58.3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机场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

机场集团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相关主体与关联人的关系 | √交易对方自身<br>□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其他,具体为 | |
| 项目 |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上半年/2025年6月30日 |
| 资产总额 | 12,074,419.81 | 12,322,432.76 |
| 负债总额 | 3,550,397.31 | 3,544,022.2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6,509,809.38 | 6,719,483.52 |
| 营业收入 | 1,399,098.90 | 720,884.34 |
| 营业利润 | 317,494.19 | 184,638.60 |
| 净利润 | 257,987.30 | 143,085.46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公司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购置或建成时间为2019年8月,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项资产已计提折旧31,132,907.92元。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标的资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标的资产名称 | 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 | |
|---|---|---|
| 标的资产类型 | 非股权资产 | |
|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 √房产及土地√机器设备 □债权 □资产组<br>□其他,具体为: | |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6月30日 |
| 账面原值 | 18,793.58 | 18,793.58 |
|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 2,608.55 | 3,113.29 |
| 减值准备 | - | - |
| 账面净值 | 16,185.03 | 15,680.28 |
|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 √是 □否 | |

(三)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未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评估报告,本次采取成本法估价,交易金额为评估值161,319,898.10元(不含税)。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 标的资产名称 | 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 |
|---|---|
|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br>√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br>(公开挂牌方式确定<br>(其他: |
|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6,131.99<br>(尚未确定 |
| 评估/估值基准日 | 2025/06/30 |
|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选) |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br>√其他,具体为:成本法 |
|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 评估/估值价值:16,131.99(万元)<br>评估/估值增值率:2.88% |
|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根据评估报告,本次采取成本法估价,经评估,委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为156,802,842.98元,评估价值为161,319,898.1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估价规范《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房地产估价通常使用的方法主要有市场比较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成本法等。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主要为企业为生产经营构建的经营用房,故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确定建筑物的重置价格,然后按房屋建筑物已使用年限,有形损耗和维修情况,在现场勘察各部位实际技术状态的基础上,结合综合因素加权系数法,逐项确定成新率,进而求取评估现值。

本次交易评估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协议转让行为涉及的部分资产评估报告》([沪财瑞评报字(2025)第2075号])。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标的账面净值为156,802,842.98元,成交价格为评估值161,319,898.10元,未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甲方(转让方):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经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财瑞评报字(2025)第2075号]),截至2025年6月30日,以上转让资产标的价值为人民币161,319,898.10元(不含增值税)。

双方确定的资产标的转让价款不含税价为人民币161,319,898.10元,增值税税率按照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分别为9%和13%,价税合计为人民币176,076,919.16元。

双方约定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价款:一次性付款。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次日起2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在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20个工作日内,将确定的资产标的转让价款价税合计为人民币176,076,919.16元一次性支付至甲方的指定银行账户。

本合同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承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若违约方的行为对资产标的或守约方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二)机场集团资信状况良好,支付能力正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本次交易款项收回无风险。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根据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建设需要,为完善浦东机场旅客捷运系统,增强机场集疏运能力,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积极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新增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冯昕先生、刘薇女士根据有关规定已回避该事项的表决。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机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它交易。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2025-055

# 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评估,公司决定与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上海市浦东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征收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国有土地补偿费为387,132,894元,附属设施补偿费为108,496,440元,补偿金额合计为495,629,334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它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确保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的顺利推进,增强浦东机场基础设施服务能力,保障浦东机场运行及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公司名下国有土地使用权146,419.40平方米列入工程规划建设范围内被实施收回及补偿。经评估,公司决定与机场集团、浦东征收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国有土地补偿费为387,132,894元,附属设施补偿费为108,496,440元,补偿金额合计为495,629,334元。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 | |
|---|---|
| 交易事项(可多选) |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br>√其他,具体为: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 |
|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 (股权资产√非股权资产 |
| 交易标的名称 | 国有土地使用权及设施 |
|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否 |
|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9,562.93<br>(尚未确定 |
| 账面成本 | 33,207,210.65元 |
|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 增值率为1392.54% |
|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br>√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协议签订生效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20%的补偿款,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后两个月内支付60%的补偿款;产证变更/注记等完成后两个月内支付20%的补偿款 |
|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否 |

(二)简要说明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冯昕先生、刘薇女士根据有关规定已回避该事项的表决。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等。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预计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其中,与同一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9)。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简要情况

| 序号 | 交易对方名称 |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
|---|---|---|---|
| 1 | 机场集团 | 国有土地使用权及设施 | 49,562.93 |
| 2 | 浦东征收所 | - | -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机场集团

| | |
|---|---|
|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132284295X<br>□不适用 |
| 成立日期 | 1997/06/09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浦东机场启航路900号 |
| 法定代表人 | 冯昕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3650000万元 |
| 主营业务 | 许可项目:民用机场运营;建设工程施工;通用航空服务;公共航空运输;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商务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 上海市国资委 |
|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br>□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br>□其他 |

机场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452,813,696股,持股比例为58.3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机场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

机场集团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相关主体与关联人的关系 | √交易对方自身<br>□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其他,具体为 | |
| 项目 |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上半年/2025年6月30日 |
| 资产总额 | 12,074,419.81 | 12,322,432.76 |
| 负债总额 | 3,550,397.31 | 3,544,022.2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6,509,809.38 | 6,719,483.52 |
| 营业收入 | 1,399,098.90 | 720,884.34 |
| 营业利润 | 317,494.19 | 184,638.60 |
| 净利润 | 257,987.30 | 143,085.46 |

2.浦东征收所

| | |
|---|---|
| 法人/组织名称 | 上海市浦东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559643858X3<br>□不适用 |
| 成立日期 | 2012/05/17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城路739号9幢10号 |
| 法定代表人 | 严建新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1000万元 |
| 主营业务 | 许可项目:征收补偿服务,房屋置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 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浦东征收所系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和补偿的实施单位,协助办理相关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手续等工作,其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公司向集团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设施,土地使用权收回范围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项目涉及乙方的国有土地及附属设施(海天五路2号"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对外交通用地以及地上附属设施。涉及土地收回的土地面积为146419.4平方米,及相应地上附属设施停机坪1项)。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公司于2006年12月12日取得该项资产,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计提折旧为64,094,277.52元。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标的资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标的资产名称 | 国有土地使用权及设施 | |
|---|---|---|
| 标的资产类型 | 非股权资产 | |
|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 √房产及土地√机器设备 □债权 □资产组<br>□其他,具体为: | |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6月30日 |
| 账面原值 | 9,730.15 | 9,730.15 |
|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 6,299.75 | 6,409.43 |
| 减值准备 | - | - |
| 账面净值 | 3,430.40 | 3,320.72 |
|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 (是 √否 | |

(三)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未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估价报告,本次采取成本法估价,交易金额为评估价495,629,334元。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 标的资产名称 | 国有土地使用权及设施 |
|---|---|
|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br>√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br>□公开挂牌方式确定<br>□其他: |
|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9,562.93<br>□尚未确定 |
| 评估/估值基准日 | 2025/10/22 |
|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选) |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br>√其他,具体为:成本法 |
|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 评估/估值价值:49,562.93(万元)<br>评估/估值增值率:1392.54% |
|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 上海城市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根据估价报告,本次采取成本法估价,估价对象范围为上海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涉及海天五路2号"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对外交通用地以及地上附属设施,评估对象在2025年10月22日的房地产市场总价为495,629,334元。

根据本次估价的特定目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严格遵循房地产估价原则,在认真分析研究所掌握的资料,对估价对象进行实地查勘,并对其邻近地区进行调查之后,根据估价对象的特点和实际状况综合考虑,选取成本法作为本次估价的基本方法。成本法一般适用于新开发房地产、或房地产市场欠发育、交易实例少的地区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本次估价在与价值时点相近的一段时间内,与估价对象类似的区域内具有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客观费用数据,能准确反映价值时点的地价水平,所以适合成本法。

本次交易评估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上海城市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上海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涉及海天五路2号"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价格及附属设施估价报告》(沪城估(2025)估)字第02051号)。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成交价格为评估值495,629,334元,未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甲方(项目建设单位):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被 补 偿单位):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补偿实施单位):上海市浦东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协议土地使用权收回范围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项目涉及乙方的国有土地及附属设施(海天五路2号"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对外交通用地以及地上附属设施。涉及土地收回的土地面积为146419.4平方米,及相应地上附属设施停机坪1项)。

本协议涉及的补偿范围经甲、乙、丙三方确认,按照国有土地收回相关补偿标准,以第三方评估机构确定的评估补偿金额为准,其中国有土地面积146419.4㎡。

根据上海城市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估价报告(沪城估(2025)(估)字第02051号),国有土地补偿费为人民币387,132,894元,附属设施补偿费为108,496,440元,总计人民币495,629,334元。

协议签订生效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20%的补偿款,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后两个月内支付60%的补偿款;产证变更/注记等完成后两个月内支付20%的补偿款。丙方根据实际补偿、腾地进度和审定的金额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根据约定比例支付至丙方的指定专用账户。乙方按甲方支付至丙方的金额提前三十日向丙方申请资金,丙方于收到申请二十日内向乙方支付补偿款。

甲、乙、丙三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二)机场集团资信状况良好,支付能力正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本次交易款项收回无风险。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为确保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增强浦东机场基础设施服务能力。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新增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冯昕先生、刘薇女士根据有关规定已回避该事项的表决。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机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它交易。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56

#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已于近日实施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证券变更登记结果,公司股本总数已由2,488,481,340股变更为2,488,313,040股,公司决定将注册资本由2,488,481,340元减少至2,488,313,040元并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 原条款 | 修订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88,481,340元。 |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88,313,040元。 |
|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488,481,34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488,481,340股。 | 第二十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488,313,04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488,313,040股。 |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授权,以上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2025-057

#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申昆路588号A栋A2-101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0日

至2025年12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关于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的议案 | √ | |
| 2 | 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的议案 |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25年11月21日出版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static/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投资者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009 | 上海机场 | 2025/12/1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10点至16点;

(二)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股东请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三)本次股东会登记不采取现场登记方式。有参会资格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也可于12月2日前将填妥的登记表和/或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传真或邮寄至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四)邮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启航路900号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01207 传真:(021)68341615 ,请在信封正面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及有价证券;

(二)公司不接受股东以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并请各位股东不要前往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三)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建议与会股东绿色出行;

(四)请各位股东务必准确、清晰填写股东登记表中所有信息;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晔

联系电话:(021)68341609

传真:(021)68341615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登记表

- 报备文件

公司相关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的议案 | | | |
| 2 | 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股东登记表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登记表

| | |
|---|---|
| 姓名或名称 | |
| 地址 | |
| 邮编 | |
| 股东账户号 | |
| 持股数 | |
| 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53

#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公司全体董事进行了议案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的议案

为完善浦东机场旅客捷运系统,增强机场集疏运能力,根据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建设需要,归属于公司的原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需转让后实施拆除。经评估,公司决定与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签订《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资产转让合同》,向其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捷运系统工程部分资产,其账面净值为156,802,842.98元,转让金额合计为161,319,898.10元(不含税)。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积极影响。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冯昕先生、刘薇女士根据有关规定回避该项议案表决)。

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的议案

为确保浦东机场四期扩建工程的顺利推进,增强浦东机场基础设施服务能力,保障浦东机场运行及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公司名下国有土地使用权146,419.40平方米列入工程规划建设范围内被实施收回及补偿。经评估,公司决定与机场集团、上海市浦东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国有土地补偿费为387,132,894元,附属设施补偿费为108,496,440元,补偿金额合计为495,629,334元。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为准。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冯昕先生、刘薇女士根据有关规定回避该项议案表决)。

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已于近日实施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证券变更登记结果,公司股本总数已由2,488,481,340股变更为2,488,313,040股,公司决定将注册资本由2,488,481,340元减少至2,488,313,040元并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6)。

4、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69

#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11月5日,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柯利达")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集团")与崔建泉先生签署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控股股东柯利达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柯利达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0股转让给崔建泉先生,转让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6.71%。
- 本次协议转让交易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2025年11月20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